

## 数字孪生南岗河建设项目招标澄清

本招标澄清主要是招标人对本次招标中需修改及补充问题进行说明。若本招标澄清与招标文件有相抵触之处，以本招标澄清要为准。

一、招标文件 P31 页 2.1.1 “资格评审标准” 里面增加“投标人声明：按规定的格式和内容要求签署了《投标人声明》”。

二、招标文件 P52 页附表 6：投标报价评审得分记录表（格式）更改如下：

### 评标委员会投标报价评审得分记录表一 (用于计算评标基准价) (注：适用于取全部投标报价计算算术平均值的)

项目编号：

最高投标限价：元

项目名称：

评标基准价下浮率 X：

开 标 序 号	投 标 人	投 标 价 (元)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位于[警示价~招标控制价]区间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		
计算评标基准价(元)：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1-评标基准价下浮率)		

注：

1. 本表用于确定评标基准价。适用于全部投标报价计算算术平均值的情形。
2. 评标基准价下浮率：取自《抽取评标基准价的下浮率记录表》中的“随机抽取的评标基准价的下浮率”
3. 未能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不得在本表中列出。
4. 本表中开标序号为投标人在《开标记录表》中的“序号”，即开标序号=“序号”。
5. 投标人在本表中的排列：按照《开标记录表》中的“序号”从小到大排列。

评标委员会全体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更改为：14,447,261.95 元。

四、本项目的警示价更改为：12,280,172.66 元；（招标控制价的 85 %设置为警示价）。

五、原招标文件中 P7 “计划工期 项目总工期 18 个月以内，其中项目建设期 6 个月以内（具体以发包人根据上级要求确定），试运行期为 12 个月。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的通知为准。” **修改为**“计划工期 项目总工期 11 个月以内，其中项目建设期 5 个月以内（具体以发包人根据上级要求确定），试运行期为 6 个月。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的通知为准。”

六、原招标文件中 P57 “7. 项目总工期 18 个月以内，其中项目建设期 6 个月以内（具体以发包人根据上级要求确定），试运行期为 12 个月。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的通知为准。” **修改为**“7. 项目总工期 11 个月以内，其中项目建设期 5 个月以内（具体以发包人根据上级要求确定），试运行期为 6 个月。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的通知为准。”

七、原招标文件中 P62 “4.1” 中（1）（2）（3）（4）（5）相关内容**修改为**：

（1）本合同生效后 20 日内，支付承包人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作为预付款；

（2）项目通过初步验收后，支付承包人至合同暂定总价的 85%，即：¥\_\_元（大写：人民币\_\_元）；

（3）项目通过完工验收后，支付承包人至结算审定价的 97%，剩余 3%费用作为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

（4）项目质保期届满且无质量缺陷的，支付承包人结算余款。

八、原招标文件中 P63 “5.1 项目工期总体要求” **修改为**：

5.1 项目工期总体要求

项目总工期 11 个月以内，其中项目建设期 5 个月以内（具体以发包人根据上级要求确定），试运行期为 6 个月。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的通知为准。

5.1.1 承包人应在合同生效后 3 个月内（具体以发包人根据上级要求确定），完成硬件及设备购置、安装部署工作；

5.1.2 承包人应在合同生效后 5 个月内（具体以发包人根据上级要求确定），完成数据、模型及系统平台的采集与研发工作；

九、原招标文件中 P69 “14.2.1 初步验收” **修改为**：

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建设任务后，自检合格且满足试运行条件后，可向发包人提出初步验收申请，由发包人组织初步验收工作。

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运行期。

十、原招标文件中 P69 “14.2.2 试运行” 修改为：

#### 14.2.2 试运行

承包人负责试运行工作，试运行期为连续正常运行 6 个月，并负责试运行的所有费用、风险和责任。

十一、原招标文件 P91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整章删除，并代之以：详见澄清文件附件一。

十二、删除原招标文件 P136 附件五“项目清单”，修改为硬件及设备部分和数据、模型及系统平台部分分别进行报价，具体如下：

1、硬件及设备部分报价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工程量清单详见澄清文件附件二。

2、数据、模型及系统平台部分按下表格式进行报价。

**数据、模型及系统平台报价清单**

类型	序号	建设内容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综合合价 (元)	备注
数据、模型 及系统平台	1	<b>数据底板</b>					
	1.1	高精度三维实景模型构建	套	1			
	1.2	气象降雨数值预报接入	项	1			
	2	<b>模型平台</b>					
	2.1	河道水量水质模型	套	1			
	2.2	智能模型	套	1			
	2.3	可视化模型	套	1			
	2.4	数字模拟仿真引擎	套	1			
	3	<b>“2+1+N”业务应用平台</b>					
	3.1	防洪排涝“四预”及调度平台（网页端）	套	1			
	3.2	水资源管理平台（网页端）	套	1			
	3.3	智慧碧道平台（网页端与交互机公众端）	套	1			
	3.4	N项业务应用平台 - 河湖监管（网页端）	套	1			

类型	序号	建设内容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综合合价 (元)	备注
	3.5	APP端	套	1			
	4	数字孪生南岗河决策 指挥大屏综合展示系 统					
	4.1	防汛应急一张屏综合 展示模块	套	1			
	4.2	水量水质一张屏综合 展示模块	套	1			
合计(元)							

### 十三、本项目日程安排现修改为：

本项目的具体时间及场地安排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专栏中的“建设工程”的“项目查询”，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十四、原招标文件中有关内容与本修改通知不一致的，均以本修改通知内容为准。

招标单位：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日期：2022年10月21日

